

罗马书系列讲道 44

给我们的信息

罗马书 4 章 23~25 节

维保罗牧师 2013 年 4 月 28 日

翻译：甘晓春 2025 年 5 月 21 日

请大家翻到罗马书第 4 章 23 至 25 节。神的话这样说：

“算为他义的这句话，不是单为他写的，也是为我们将来的算为义之人写的。就是我们这信神使我们的主耶稣从死里复活的人。耶稣被交给人，是为我们的过犯，复活是为我们称义。”

读完神的话语，让我们一同祷告：

我们在天上的父，求你使我们看待你的话语，如同珍贵的礼物。父啊，求你向我们显明这些话语，原是为你的荣耀而设，也是为你儿女的造就与养育而设。我们来到你面前，像孩子一样，渴望被喂养、被温暖、被教导，甚至被挑战。我们这样祷告，是奉我主耶稣基督的名，阿们。

在默想这段经文时，我心中产生了一个深刻的认识：亚伯拉罕与使徒保罗之间的历史距离，与保罗和我们之间的距离，其实是一样的。我们常常以为亚伯拉罕和保罗是遥不可及的历史人物，而我们则是现代人。但事实上，亚伯拉罕大约比保罗早两千年，而我们正是生活在保罗之后两千年时代。

对保罗最初的读者而言，亚伯拉罕同样是古老的历史人物，是久远时代的人。值得注意的是，历史中的重要人物，往往会在我们心中被放大。有时我们过分崇拜他们，有时又过分轻视他们，但这两种看法往往都不准确，真实的情况通常介于两者之间。

正因如此，我们可能会在无意中，把这些历史人物看作几乎不属
于普通人。试想一下，如果亚伯拉罕今天坐在这里，我们当然知道他
是谁。像他这样的人物，我们很自然地会把他放在一个崇高的层级中，
毕竟他被称为信心之父。在某种意义上，他确实具有独特的地位。

然而，在罗马书中，特别是在前几章里，保罗清楚地表明：亚伯
拉罕在本质上与我们并没有不同。神给亚伯拉罕的应许，也正是给
我们每一个人的应许，都是凭信称义，因信被神算为义。这一点，在亚
伯拉罕身上成立，在保罗身上成立，也同样在我们身上成立，没有任
何区别。

这短短的三节经文，曾被十九世纪普林斯顿的一位伟大神学家称
为“福音的综合陈述”。这样的经文本身就是对福音的总结。

接下来，我想请大家留意几个重点。

在 23 节和 24 节上半节，我们看见这些事件是为我们而记载的；
在 24 节下半节，我们看见蒙福的对象是信徒，而这福分就是称义的归
算，同时也指出信徒所信的是谁。信心的美德，不在于信心本身的大
小，而在于信心所指向的对象。我们常听人说：“我失去了信心。”
但这往往取决于你原本所信的是什么，有时，失去错误的信心，反倒
不是坏事。

最后，在 25 节，我们看见天父在圣子身上所成就的事，以及他这样行的原因。

罗马书第 4 章 23 至 24 节上半节说：“算为他义的这句话，不是单为他写的，也是为我们将来得算为义之人写的。”

在这里，保罗的语气显得格外个人化。此前，这封书信多以论证为主，我们称之为“辩论体”，并不是情绪化的争吵，而是与假想对象进行理性的对话与论证。但在这里，保罗仿佛直视读者的眼睛，直接挑战他们的信仰与生活，这段话极其个人化。

无论你是谁，无论你是教会多年的成员，还是偶然走进教会的访客，神的话语在你生命中都具有权威，你无法忽视它。保罗写信给哥林多教会时说：“也不要试探主，像他们有人试探的，就被蛇所灭。”
(哥林多前书 10 章 9 节)

他引用旧约的历史事件，并且说明：“他们遭遇这些事，都要作为鉴戒。并且写在经上，正是警戒我们这末世的人。”(哥林多前书 10 章 11 节)

又如他在罗马书中所说：“从前所写的圣经，都是为教训我们写的，叫我们因圣经所生的忍耐和安慰，可以得着盼望。”(罗马书 15 章 4 节)

圣经的教导是极其个人化的，它直接关乎你我，与那位创造我们的神密不可分。这也是为什么世人常试图把圣经当作神话来轻视它。神的话并非神话，它带着权威，也带着生命的能力。

有人对神的话语感到抗拒，甚至敌对，这并不奇怪。正如保罗在哥林多后书中所写：“感谢神，常率领我们在基督里夸胜，并藉着我们在各处显扬那因认识基督而有的香气。”（哥林多后书2章14节）

神的话语像香气一样，对一些人来说，是生命的香气；对另一些人来说，却成了死的香气。

保罗接着说：“我们不像那许多人，为利混乱神的道。乃是由于诚实，由于神，在神面前凭着基督讲道。”（哥林多后书2章17节）

神话语的宣讲，必然产生结果。有人因此得生命，有人因此显出死亡的光景。但那些只停留在表面的讲道，既不带来生命，也不带来死亡，只是带来短暂的安慰与娱乐。我们必须谨慎，不可把神学研究仅仅当作学术活动，否则，我们可能在不知不觉得亵渎神的名，把神的真理当作可以随意拼装的玩具来讨论。

读圣经，应当像聆听一份遗嘱的宣读。它带着权威，也关乎生命，指引我们当如何回应、如何生活，而不仅仅是提供历史知识。

你是否曾参加过遗嘱的宣读，而你正好是继承人之一？想象一下，那份遗嘱清楚说明了继承的条件。当律师宣布：“这笔遗产归你所有”时，没有人会找借口离开，每个人都会全神贯注，迫切想知道自己该如何回应，这笔遗产意味着什么，又需要发生什么。

正是以这样的方式，保罗告诉我们：圣经中的信息，是为我们而写的。

罗马书第4章24节说：“就是我们这信神使我们的主耶稣从死里

复活的人。”

弟兄姊妹，无论是对亚伯拉罕、对保罗，还是对我们而言，我们所需要的，都是归算的义。我在上周已经解释过，这是一种“外来的义”，不是出于我们自己，而是藉着信心，从神而来的义，就是那位使耶稣从死里复活的神所赐下的义。

有趣的是，即便我们身处教会，甚至是在一间真正重视这一教义的改革宗教会中，我们仍然很难彻底接受这样一个事实：我们并不是凭着自己的义来面对神的审判。一种思维方式似乎根深蒂固，总是在我们心里反复出现：我够资格吗？我是否足够好？我常常听到这样的语言，甚至是在教会当中。

我们必须学习一件极其困难却至关重要的事，就是把自己的义看作粪土，而安息在基督的义里面。

一个看似简单、却极其深刻的问题是：人究竟如何获得进入天堂、与神永远和好的义？答案只有一个，就是信心。亚伯拉罕信神，因信称义，在神面前被算为义。亚伯拉罕并不是立刻进入天堂，而是藉着信心，直到今日仍活在神的同在中。

那么，信心所信的究竟是什么？并不是对某位神抽象而模糊的信仰，而是信那位使耶稣从死里复活的神，就是亚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的神。

正如我们几周前所提到的，亚伯拉罕的人生故事，并不仅仅是一个渴望后裔的人生悲喜剧，而是一个清楚认识到，自己的救赎是完全

依赖神应许与能力的人生。这一切，最终在基督的复活中得到完全的彰显。福音固然已经向亚伯拉罕宣告，但他对基督的认识或许仍是遥远而模糊的，他是藉着预表，看见了神的救赎计划。正如耶稣亲口所说：“你们的祖宗亚伯拉罕欢欢喜喜地仰望我的日子。既看见了，就快乐。”（约翰福音 8 章 56 节）

那么，信徒所信的究竟是什么呢？如果有人走进教会问你：“我当怎样行，才可以得救？”你是否已经预备好一个清楚的回答？当教会长老与预备领受圣餐的肢体交谈时，我们究竟要分辨什么？我们最关心的，不是他们是否完全理解那些次要教义，而是他们是否真正明白：什么是信心，信心指向谁。这才是核心。

使徒们在使徒行传中所传讲的中心信息，也并非关于他们自己的经历，而是关于耶稣的复活，以及基督的主权：“使徒大有能力，见证主耶稣复活。众人也都蒙大恩。”（使徒行传 4 章 33 节）

保罗在罗马书中所宣讲的，也是同样的信息：“他到底怎么说呢？他说，这道离你不远，正在你口里，在你心里。就是我们所传信主的道。你若口里认耶稣为主，心里信神叫他从死里复活，就必得救。”（罗马书 10 章 8~9 节）

若失去这一点，就等于失去了一切。

凡信靠那位使耶稣从死里复活之神的人，藉着复活的大能与恩典，得着归算的义。这义赐给他们永生，也包括新天新地和一切新造的应许：“叫一切信他的都得永生。”（约翰福音 3 章 15 节）

这是信徒必须相信的内容。于是，保罗在接下来的经文中，简要却极其有力地解释了：为何必须如此相信，以及为何这信息是为我们而写的。

“耶稣被交给人，是为我们的过犯，复活，是为叫我们称义。”

在这一段经文中，保罗引导我们的赞美归向天父。他提到圣子的经历，却更强调父神的作为。你注意到没有，“被交给人”和“复活”这两个动词，都是被动语态。固然，神子在受难与复活中并非消极，但在这里，保罗刻意指出：父神是主动的那一位。

这是圣经中最广为背诵、也最深刻显明神之爱的经文之一。我们都熟悉那句话：“神爱世人，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。”（约翰福音3章16节）

但这句话的深度，超出人所能理解。耶稣被交付，意味着什么？意味着痛苦、苦难、死亡，以及承受神的忿怒。这是人的理性无法完全测透的奥秘。圣经使用的词语令人震撼：他“为我们受了咒诅”（加拉太书3章13节），祂“替我们成为罪”（哥林多后书5章21节），“他被挂在木头上，亲身担当了我们的罪”（彼得前书2章24节）。

在神与亚伯拉罕所立的约中，神应许藉着他的后裔，使万国得福。这应许并不是因为神忽略了人的罪，而是因为神藉着他的儿子，亲自担当了人的罪，满足了自己的公义。我们常以为神会像人一样选择“算了吧”，但圣经清楚告诉我们：神的公义必须被满足。

在我们的敬拜中，在诗歌里，在长老与执事的教导中，我们不断

提到神的公义。这听起来也许像一个抽象的神学术语，但实际上，这是对神公义最真实的认识，是我们信仰的核心之一。

理解神是公义的神至关重要。圣经说，他“万不以有罪的为无罪”，而我们却被宣告为义。这是如何实现的呢？答案在于神的公义本身。人的罪冒犯了神，这种冒犯必须受到惩罚，才能维护神的公义。因此，这惩罚必须由某个人承担，是你，是我，或者是那位代替我们承受的，就是耶稣基督。

我们得赦免，被称为义，是谁付了代价呢？是父神差遣了子神，由他为我们付清了一切。

坦白说，我无法完全理解神忿怒的深度。我努力想要理解，就如同阅读《愤怒的神手中的罪人》时，我们会对神的审判心生敬畏，但即便如此，我仍无法彻底明白神之爱与神之忿怒的深广。我可以诚实地说，在这个世界上，没有任何人值得我舍弃自己的孩子去爱他们。但神的爱却正是如此，他甘愿将独生子交出，使我们得救。

若要稍稍理解神对我们的爱，我只能以人的父爱作为比喻。保罗曾为信徒祷告，愿他们能明白基督的爱是何等长阔高深，且超过人所能测度。对我而言，为了别人舍弃自己的孩子，是难以理解的事，但神的爱却真实地超越了我们一切认知的极限。

更令人震撼的是保罗对我们本性的描述。当神施行这样的爱时，我们其实并不可爱。

保罗在罗马书中写道：“因我们还软弱的时候，基督就按所定的

日期为罪人死”（罗马书 5 章 6 节）。罪人包括你我，也包括亚伯拉罕。他又说：

“惟有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，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”（罗马书 5 章 8 节）。这是一种把仇敌转变为儿女、继承人和朋友的爱。这种白白施予的恩典，正是基督徒伦理的根基。

若我们真正明白自己本性的卑微，也真正明白神爱我们的深度，这将彻底改变我们彼此相爱的方式。一切“你必须达到某种标准我才爱你”的条件，都会被拆毁，因为我们蒙召要照着神爱我们的方式去爱他人。对我们曾经光景的认识，以及对所蒙之爱的认识，不仅塑造基督徒的伦理，也成为我们一切安慰的根基。

在罗马书第八章中，保罗继续以这种救赎之爱作为一切确据的根基。他写道：“神既不爱惜自己的儿子，为我们众人舍了，岂不也把万物和他一同白白地赐给我们吗？”（罗马书 8 章 32 节）

这是一个典型的“由小及大”的论证。父神既然已经成就了那最大的爱，将自己的儿子舍了，又怎会在其他事情上对我们有所保留呢？因此，困难、管教、试炼，甚至悲剧，如今都可以被理解为出自一位慈爱的天父之手，那位使万事互相效力，叫爱神的人得益处的父神：“我们晓得万事都互相效力，叫爱神的人得益处，就是按他旨意被召的人。”（罗马书 8 章 28 节）

那么“复活，是为我们称义”这话是什么意思呢？乍看之下也许不容易理解。它所表达的是：耶稣的复活，乃是父神的公义已经完全得着满足的最有力证明。祂不仅使我们从第一次的死亡中得拯救，

更是作为赐永生的救主，将我们永远从死亡的权势下释放出来。

耶稣复活，战胜了我们最大的仇敌，就是死亡。我们既与他联合，也就与他的得胜联合，因此圣经称我们为“得胜者”，甚至是“得胜有余的人”：“然而，靠着爱我们的主，在这一切的事上已经得胜有余了。”（罗马书 8 章 37 节）

复活之后，基督继续履行他的大祭司职分，为我们代求，将自己的宝血带入至圣所。旧约中，祭司将羔羊的血带入圣所，为百姓赎罪；而基督进入那真正的圣所，将自己完全的义呈献在父神面前，作为我们称义的根基。

在启示录 12 章 10 节中，我们看见撒但昼夜控告弟兄，但神的回应始终站立在公义之中。保罗在罗马书 8 章 33 至 34 节这样宣告：“谁能控告神所拣选的人呢？有神称他们为义了。谁能定他们的罪呢？有基督耶稣已经死了，而且从死里复活，现今在神的右边，也替我们祈求。”（罗马书 8 章 33~34 节）

控告神所拣选的人，最终就是在控告基督自己。无论仇敌如何控告，都无法触及基督；而我们若藉着信心藏身在基督里面，也就能在一切控告面前站立得住。基督的大祭司职分，是信徒极大的安慰与确据之源。

希伯来书的作者也这样写道：“我们既然有一位已经升入高天尊荣的大祭司，就是神的儿子耶稣，便当持定所承认的道。”（希伯来书 4 章 14 节）

作者指出，正因为耶稣已经将自己的血呈献在父神面前，为我们作了永远的代求，这一事实本身，就当激励我们坚定持守所承认的信仰，因为这是我们唯一的盼望。

我个人倾向于认为，保罗在这里所论述的，并不仅仅是表层的、可被轻易分类的神学概念。我们的思维习惯常常喜欢把事情切割、分类，这在某些层面确实有其价值，但当保罗论及救赎之工时，我们应当明白，“耶稣为我们的罪被交付”与“为我们的称义而复活”，并不应被限制在某一个单独的行为之中，而是涵盖了基督的降生、生活、受死、复活与升天，救赎所必需的一切。

若用一个比喻来说明，可以借用《达尔文的黑匣子》中所提到的“不可约简的复杂性”。书中指出，在一个高度复杂的系统中，只要移除任何一个部分，整个系统就无法运作。例如老鼠夹，只要缺少任何一个零件，便无法发挥作用。同样，当保罗说耶稣为我们的罪被交付，为我们的称义而复活时，他并不是把救赎缩减为某一个片段，而是在强调救赎之工的整体性与不可分割性。

每一个主日，当我们领受圣餐时，你或许注意到，我们在宣告时所说的是：“这是主的死。”然而，仅仅几章之后，保罗在哥林多前书第十五章清楚指出：若基督没有复活，我们所传的便是徒然的。保罗在表达时，常常以“一个词涵盖整体”的方式来陈述真理。就像你买了一辆新车，有人说新轮子，你自然明白他指的是整辆车，而不仅是轮子。同样，当保罗提到基督为我们所成就的工作时，他指向的是救赎的整体事实，而非零散的片段。

总而言之，亚伯拉罕所信的福音、保罗所宣讲的信仰，以及今日对我们的呼召，乃是同一个信息：称义与救赎是藉着信心得着的，信的是那位使死人复活的神；信的是那位不爱惜自己的儿子、却将得胜赐给我们的神。而这已经成就的，正是我们一切安慰的根基与泉源。

让我们一同祷告：

天父，我们祈求福音的核心常常住在我们的心思意念之中，使我们不偏离你的真理。父啊，我们承认，你呼召我们在许多事物中，无论是兴趣、音乐、工作、关系或友谊，都当按你的旨意而行，并尽心竭力。然而，父啊，愿我们一生都活在福音的光照之下，明白我们在基督里的身份，也明白为我们所付上的极重代价，使我们得以被称为“得胜有余的人”。父啊，即便在生命的末了，即便在肉体极其软弱之时，藉着那爱我们的主，我们仍然是得胜有余的。我们为此感谢你，

奉我主耶稣基督的名祷告，阿们。